

新闻
点击我省102万元
救助百名
见义勇为者

近日,海南日报公示了100名见义勇为特困人员救助名单,这些英雄们都将获得一笔救助金。这项利好源于今年6月初,我省启动的一项针对全省见义勇为人员的救助活动,提供102万元资金专门对见义勇为牺牲伤残特困人员实施救助。

据了解,这100名受救助对象是1988年以来,受到全国、省、市、县表彰的见义勇为人员中英勇牺牲、致伤、致残及生活特别困难的家庭或人员。其中,救助对象是城镇居民的,其家庭人均收入要低于上年度海南省城镇人均收入;救助对象是农村居民的,其家庭人均收入要低于上年度海南省农村人均收入。

时间流逝,但见义勇为的精神永存,党和人民始终没有忘记他们。

◎我省现有见义勇为先进分子396人
◎201名受伤人员中,生活困难的157人
◎122名未受伤人员中,生活困难的92人

核心
提示扶持英雄
怎建长效机制
需深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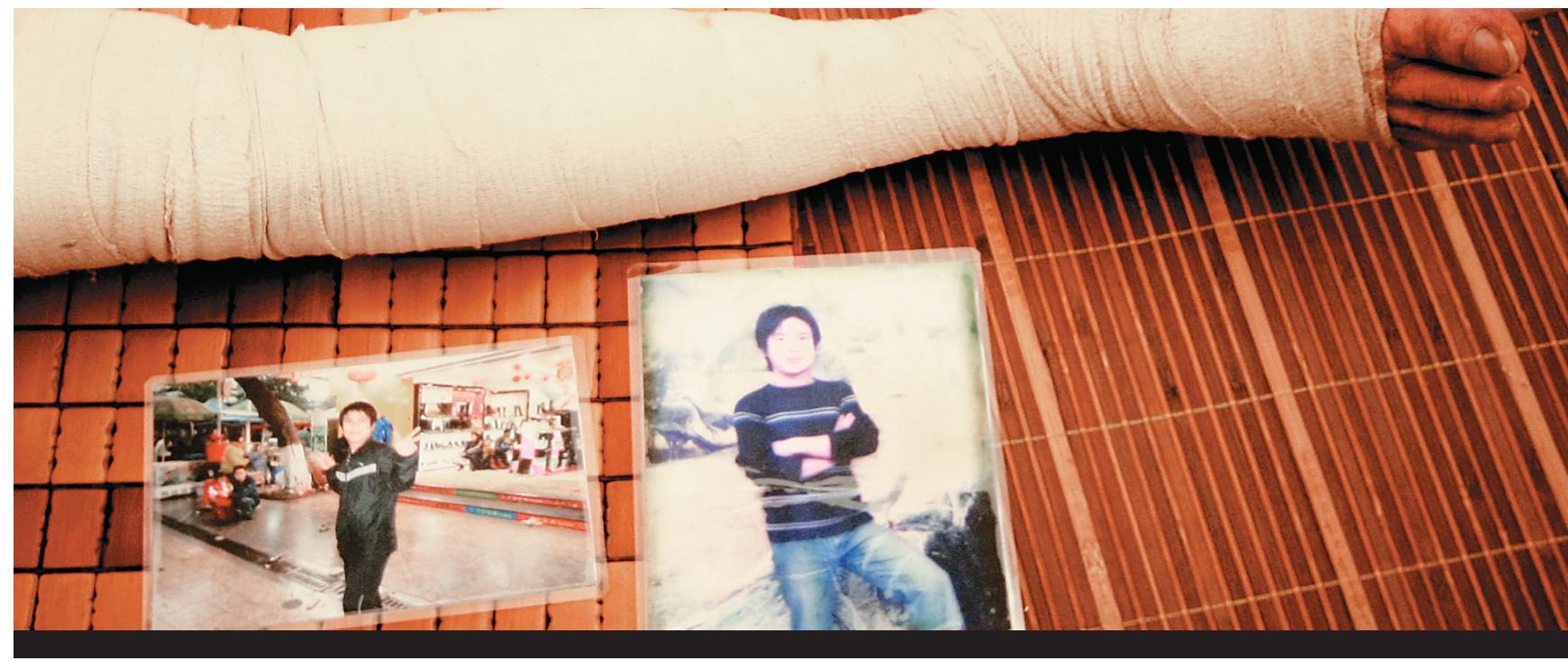
英雄得到应有的关怀,是全社会共同的愿望。近年来,我省不断加强对见义勇为人员权益的保护,积极开展奖励和保障工作,但由于经费不足、保障机制不健全等原因,我省近年来表彰的见义勇为先进分子中,仍有七成以上面临生活之忧。

2013年2月11日,东方市感城镇感南村村民杨标、苏子辉、苏琼兴等人冒着生命危险勇闯火海救人,结果均被烧伤,其中杨标全身烧伤面积达90%,高昂的治疗费用使这个家庭陷入困境……

如何建立见义勇为长效救助机制,为见义勇为人员及其家属、子女解决医疗、就业、教育等方面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值得深思。

我省近期启动一项救助活动,提供102万元救助百名见义勇为者——
关爱英雄,有热度更需长度

■本报记者 金昌波



B | 财政拨款递增 仍有问题待解

尽管不少见义勇为者生活困难,但不可否认的是,政府对他们的关爱日甚。除了这次的102万元针对见义勇为牺牲伤残特困人员的救助,我省一直对这些英雄们关爱有加,省财政对省见义勇为基金会的拨款逐年递增,由2008年的每年50万元,增加到130万元,为这些英雄和他们的家庭送来了及时雨。但是,目前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解决。

认定之难
十岁少年救人牺牲
未被认定见义勇为

尤其是保安和未成年人这两个群体认定存在较多困扰

见义勇为可以简单地解释为:看到合乎正义的事便勇敢地去做。但社会发展到今天,定义见义勇为必须考虑到许多复杂的因素。杨亦平表示,“目前,对见义勇为的认定,是摆在我们面前的第一个困扰,尤其是保安和未成年人这两个群体。”

2008年7月20日下午,文昌市初一学生伍荣胜顾不得自身不懂水性,奋身跳入水塘救人,献出了年仅14岁的生命,被相关部门追授为“文昌市见义勇为优秀少年”。

“然而,并不是所有这样的行为都会被认定为见义勇为。”杨亦平告诉记者,万宁就有一名10岁男孩,因救落水同伴不幸牺牲,父母为孩子申请见义勇为多年,但一直没有得到相关部门的认定。

“父母希望孩子有个应得的名分是可以理解的,但认定的时候就必须谨慎了。一直以来,社会都不提倡未成年人以生命为代价去试图挽救他人生命,更多地希望孩子们‘见义智为’,不认定也是考虑避免这一行为被其他未成年人模仿。”杨亦平说,“至于保安认

定的难题就在于,他的行为是算见义勇为,还是只算职务行为,很难界定。”

除此之外,目前我省规定的申报见义勇为期限是,自行为发生日起一年内,特殊情况下,也不得超过两年,这样也带来了新的问题。

“由于诸多原因,很多人当年没有认定,现在想要重新认定,有的甚至超过20年。”杨亦平说,当然,这是一个全国性的问题,要形成全社会的认同,还需要时间去探索。

此外,还有少数被救者不愿意出面作证,导致认定见义勇为缺乏证据。

经费之少

社会捐款逐年递减

企业捐款“厚此薄彼”

海口市见义勇为奖励基金会今年只收到一笔1000元的个人捐款

记者了解到,我省见义勇为工作经费主要来源于政府拨款和社会捐款,而目前,这两项经费构成呈现“此消彼长”的态势。

杨亦平介绍,省见义勇为基金会自1992年成立以来,接受省财政拨款逐年递增,已由2008年的每年50万元,增加到如今的130万元,而社会捐款方面,从2006年至今累计不足200万元,而且一年比一年少。

同样,据海口市见义勇为奖励基金会理事长李新福介绍,海口市见义勇为奖励基金会2010年成立至今只有492万元资金,2013年总支出170多万元,虽然政府拨款由原来每年50万元增加到现在的150万元,可社会捐款却由2010年至2012年的190余万元,下降到2013年的11万元,“今年更惨了,截至7月份,基金会只收到一笔1000元的个人捐款。”

面对这种尴尬的局面,基金会不得不向一些知名的大中型企业“化缘”,但据基金会工作人员透露,效果并不理想,许多企业面对捐助的要求选择了“躲”。“企业捐款少的原因,除了海南整体经济实力与其他部分省份存在较大差距以外,近年来,海南某些企业热衷向其他省外社会组织捐款,但对本地的见义勇为工作却支持不多。”

机制之困

缺少专职人员

部分基金会“冷落”英雄

一名见义勇为英雄20年前受到过中央表彰,但在琼州受关注

杨亦平说,目前,我省已成立省见义勇为基金会、海口市见义勇为奖励基金会,其他各市县大多以见义勇为工作协会的形式存在,而且由于各市县在制定见义勇为保障机制的时候,都是依照本地经济实力和社会捐助水平来保障见义勇为人员的权益,所以各地见义勇为工作机构发展并不均衡。

“我们在工作中经常反思,一些见义勇为人员往往是在事迹见诸报端时才被发掘,而之前我们的见义勇为机构工作人员竟然不知道。有一次,一位市县见义勇为工作协会负责人反映,一名见义勇为英雄受到过中央表彰,但回到海南20年过去了,却没有受到任何省内表彰。我们对英雄居然冷漠到如此地步,这说明了部分工作人员在主动作为方面还十分欠缺。”杨亦平说,另外,目前我省见义勇为工作大多由各地综治办牵头,但没有明确其管理职责权限,也没有解决好相应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编制、办公经费等问题,工作人员一般由政法委、综治办人员兼任,难以全身心投入。

他山之石

安徽:
按月每发“爱心补助”

从2010年起,该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创立了“爱心账户”长效救助机制,通过直接转账的方式,对生活特别困难的见义勇为人员及家庭定期拨款援助。根据受助人家庭困难程度,每户每月资助300元至500元。

福建泉州:
烈士子女高考加分

见义勇为牺牲人员以及见义勇为伤残丧失劳动能力的子女,在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就读期间,免收学费、杂费;在公办高中(含中专)以及普通高等学校就读期间,免收学费。见义勇为牺牲人员被批准为烈士的,其子女报考全国院校加10分,加分证明到当地民政部门办理。

江苏南京:
享工伤保险待遇

从2009年开始,明确了南京市见义勇为受伤者经认定为工伤的,可按工伤保险条例规定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用人单位未参加工伤保险的,见义勇为人员的工伤保险待遇由用人单位承担,用人单位无力承担的,可由工伤保险基金先行垫付。

江西:
安排就业

见义勇为人员致残后,有一定劳动能力而无工作单位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和国务院《残疾人就业条例》的规定安排就业。



勇斗小偷的戴朝晖被授予“三亚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本报记者 易建阳 摄

A | 一项苦涩的调研结果:
见义勇为群体
多有生活之忧

如果没有去年的那场意外,李润富是家里的好劳力。去年5月,因为冲进下水井对一农民工进行施救,他被沼气、硫化氢等气体所伤,致使脑神经受损。近日,一则见义勇为特困人员救助公示名单为这个家庭带去了温暖。

“儿子见义勇为一年多,相关单位都给了奖励金,逢年过节还来慰问,这次又将儿子列入拟救助名单,党和政府始终没有忘记我儿子啊。”自从李润富出事后,父亲老李每天都在床前照顾。据了解,今年6月初,海南启动一项针对全省见义勇为牺牲伤残特困人员的救助活动,决定提供102万元资金专门针对100名见义勇为牺牲伤残特困人员实施救助,李润富是其中一位。

“在确定救助名单前,我们对全省见义勇为人员的生活和工作现状进行了调研摸底,结果令人大吃一惊。”省见义勇为基金会秘书长杨亦平表示,根据统计,我省现有见义勇为先进分子396人,其中,201名受伤人员中生活困难的为157人,122名未受伤人员中生活困难的为92人。“从数据来看,我省表彰的见义勇为先进分子中,七成以上都面临生活之忧。”

据杨亦平介绍,此次救助活动从今年6月初开始启动,足足花了两个多月的时间才确定拟资助人员,全省报名的见义勇为人员远远超过200人,要在他们当中遴选出100人来,难度不小,因为大部分申

请人都很困难。

“正因为这样,这100名受资助对象要求都是1988年以来,受到全国、省、市、县表彰的见义勇为人员中英勇牺牲、致伤、致残及生活特别困难的家庭或人员。”杨亦平说。

显然,见义勇为群体以贫者居多,在杨亦平提供的调研报告中,记者了解到近年来省见义勇为基金会表彰的省级见义勇为群体结构——

23%——这是见义勇为牺牲后评烈的比例。从评烈情况看,全省见义勇为牺牲人员26人,评为烈士的为6人,占比23%;

3.4%——这是见义勇为致残后评残的比例。从评残情况看,全省见义勇为受伤人员中,评为残疾的有7人,占比3.4%;

42%——这是治疗费用没有着落的人数。从伤病情况看,见义勇为人员中约有60%需要后续治疗,其中42人需要日常性后续治疗,但是目前他们的治疗费用仍没有着落;

91%——这是低收入普通群众占的比例。我省省级以上表彰的320人当中,农民(渔民)57人,工人80人,联防队员60人,学生14人,公职人员80人,占总人数的91%。

杨亦平说,从调研情况看,大部分见义勇为者都是普通群众,而且这些人多数年龄在20岁到45岁之间,是家庭的强壮劳力,也是家庭经济收入的主要创造者,一旦受伤或者牺牲,整个家庭几乎失去经济依靠。

C | 关注生活点滴 建立长效机制

“目前,见义勇为获得救助主要是被授予相应级别的荣誉称号和一次性物质奖励,对于受伤致残、无生活来源的见义勇为人员及其家人来说,这样的奖励只能解决一时之需。”杨亦平表示。

事实上,就如何提高我省见义勇为援助水平,早在2012年初,我省就开展了建立见义勇为长效机制调研,专家们纷纷建议,海南应尽快将奖励和保障见义勇为人员列入重点民生项目,着重从四个方面建立起见义勇为长效机制。

生活:按月发放生活补助

记者了解到,从2013年开始,我省加大了对见义勇为人员的奖励标准,牺牲人员奖金、抚恤金才由过去的5万元增加至20万元,而广东最高是100万元,北京则超过60万元,浙江、辽宁、黑龙江等省也都超过20万元。

“按照民政部要求,见义勇为牺牲属因公牺牲,一次性发放标准为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加本人前40个月基本工资,以此来算,即使不计40个月基本工资,放在海南,抚恤金也应该超过30万元,现在的标准离此仍存差距。”杨亦平建议,可借鉴福建等地的补助标准,对见义勇为牺牲人员家庭,按照一年2万元的标准,每月发放生活补助金。

由此类推,杨亦平认为,对因见义勇为丧失劳动能力人员、致残但未完全丧失劳动能力人员、受伤但未致残的生活困难人员、未受伤的生活困难人员,分别按照一年1.5万元、1.2万元、1.1万元、0.42万元的标准,按月发放。

医疗:减免治疗费用

从伤病情况来看,近年来,我省见义勇为受伤人员中约60%需要后续治疗,因此,对因病而无经济能力进行治疗,或因支付数额庞大的医疗费用而陷入困境的经济困难家庭人员,实施专项帮助和经济支持显得尤为重要。

杨亦平认为,全省各级公立医疗机构都应建立见义勇为救治绿色通道,对见义勇为受伤人员实行先救治后收费的制度,对其医疗费给予全额报销的政策,同时,还要给予见义勇为人员平时优先看病的优惠,优先给予大病救助。

“目前,海口市已有几家医疗机构实现给予见义勇为伤残人员治疗优惠,可以考虑在全省公立医疗机构推行,并适当减免治疗费。”

“还可以给予见义勇为人员免费参加新农合、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优惠,以及一年一次的免费常规体检和受伤部位检查。”李新福表示。

就业:优先帮扶就业

“全国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王亚弟是最好的例子。”据李新福介绍,1992年,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联防中队滨海新村分队队员王亚弟在与小偷赤手搏斗中身负重伤,其中一刀险些刺中心脏。2004年起,王亚弟因心脏

病发作住院,其微薄的工资既要养活家中老少8口人,又要看病,常常入不敷出。

王亚弟的事迹引起社会各界纷纷献爱心,海口力神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专门为王亚弟家人安排了工作岗位。

“见义勇为人员往往是家庭的主要劳动力,在因见义勇为受伤后,家庭生活可能会受到严重影响,为见义勇为人员提供就业救助很有必要。”李新福建议,海南应该明确对见义勇为家庭遗属、见义勇为伤残人员、就业困难见义勇为人员,在有劳动能力、未就业的情况下,优先给予就业安排。“同时,因见义勇为伤残的人员,不能从事原工作的,用人单位可进行适当调整,不得辞退。”

教育:给予升学加分照顾

在教育救助方面,杨亦平表示,目前,省见义勇为基金会每年会针对见义勇为人员及其子女考上大学的,每两年提供一次1万元的救助,主要帮助支付学费。“我认为,这样的救助幅度还不够,还应该不断提高。”

杨亦平建议全面加大教育救助的力度,对见义勇为人员及其子女,按照就近入学的原则给予就学照顾、优先发放奖学金等。对见义勇为牺牲人员的子女和见义勇为伤残人员,在我省公办高中(含中专)、高等院校就读,免收其学费。此外,还可以对见义勇为牺牲人员子女和伤残等级四级以上的见义勇为伤残人员及其子女,在中考、高考升学考试中给予加分照顾。

(本报海口8月21日讯)